2025 第四届武汉柏林电影周 展映章程 TERMS

此项目由 蛋清放映 及 独放 共同发起

**若有任何与本章程相关的问题,请邮件询问:wbff@dufangfilm.com



一、关于武汉柏林电影周

武汉柏林电影周是由民间放映机构 蛋清放映 与 独放 联合策划的年度展 映项目,始于 2022 年,以开放征片和主题策展的形式,从发掘并推广鄂籍影 像作者出发,链接世界范围的影像作品。武汉柏林电影周以为创作者与观众提 供联结途径为己任,秉持着开放对话、多元评价的价值观念,为电影生态提供 更多可能。

第四届武汉柏林电影周将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9 日于中国 · 武 汉举办。

二、官方展映单元

- 长江逐浪(Hubei Film Section):旨在发掘并推广鄂籍影像作者、在湖北 从事创作的电影人及其影像作品。
- 有限时长(Short Film Section):向本土观众推介本年度亚洲地区值得关注的短片作品,提供独特的观点与多元价值。
- 东湖之眼(Premiere Section):向本土观众展示本年度全球影坛最具标志 性的新兴电影。
- 主题策展(Special Section):由策展团队呈现聚焦特定电影人或特定主题 的放映单元。

三、报名须知

1. 影片报名申请人 (以下简称"申请人")在提交报名信息前,须阅读、同意



本章程,其提交的所有与报名影片相关信息均须经影片版权所有者或影片版 权授权代理人同意。

- 若报名影片全部或部分内容与本章程不符,电影周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有权取消或拒绝申请人的报名申请。
- 3. 报名截止时间: 2025年7月31日24时。

四、报名流程

- 登录电影周官网 <u>dufangfilm.com/wbff</u>,进入影片报名页面,按照指示填 写报名表;
- 2. 向组委会提交影片样片。

五、报名条件

- 1. 各单元报名限制:
 - 1.1 长江逐浪(Hubei Film Section):不限影片时长、类型。接受完成于 2024年8月31日后,由湖北籍电影人执导、湖北地区取景拍摄、故事 设定为湖北境内或由湖北影视公司作为第一出品方(以上四项满足其一 即可)的影片。
 - 1.2 有限时长(Short Film Section):影片时长须为60分钟内(包含完整 片头片尾演职员表),不限影片类型。接受完成于2024年8月31日后 的亚洲短片作品,第一出品国、导演国籍、拍摄地或对白语言属于亚洲 地区(以上四项满足其一即可)则满足报名要求。



1.3 东湖之眼(Premiere Section):此单元原则上不接受征片投递。

1.4 主题策展(Special Section):此单元原则上不接受征片投递。

报名影片须从未在网络发布(在网络可观看或下载的影片不具备报名条件)。

3. 报名影片须配有中英文字幕。

 报名影片的样片须以线上形式提交,可包含画面水印;所提交样片版本可 为制作中版本,但电影周放映版本必须为最终版本;申请人如多次提交同一影 片的不同版本,组委会将以申请人第一次提交的版本为准。

六、选片

- 电影周组委会将邀请业内人士组成选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条件的报名影片 进行评选,选片委员会对报名影片的评选享有独立自主权。
- 申请人可选择报名影片入选的展映单元,最终的入选名单和入选单元由选片
 委员会决定,并由组委会在正式公布之前和申请人沟通确认。
- 组委会将优先考虑世界首映、国际首映、亚洲首映或中国首映的影片(世界 首映是指首次向任何观众公开放映的影片,国际首映是指首次向第一出品国 以外的观众公开放映的影片,亚洲首映是指首次在亚洲地区公开放映的影
 - 片,中国首映是指首次在中国[包含港澳台地区]公开放映的影片)。
- 4. 电影周不会对未入选的影片提供单独的解释。

七、入选影片须知



- 报名影片如最终入选,组委会将通过邮件和电话通知申请人,申请人需要与 组委会确认入选影片的联络代表(以下简称"影片代表"),且此影片代表 为影片版权所有者或影片版权代理或授权人。
- 如于电影周开幕前十五日未收到入选通知的报名影片,则视为未入选,组委 会不另行通知。
- 入选影片将会收到一份正式的《入选影片信息登记表》,影片代表须于指定 日期内填写并提交;《入选影片信息登记表》成功提交后即表明影片正式接 受电影周的入选邀约,且此邀请确认不可撤回。
- 入选影片须在官方发布之前严格保密入选消息,否则该片的入选资格可能将 被取消。
- 5. 入选影片均享有电影周入选图标的使用权,供影片宣传推广使用。
- 入选影片的官方日程及放映时间由组委会决定。如在电影周正式放映前,入 选影片的首映状况发生任何变化(例如,在中国内地有任何公开放映的计划 与安排),请及时与组委会沟通确认,否则该片的入选资格可能将被取消。
- 7. 物料返还
 - 7.1 组委会联系入选影片方确认拷贝寄还地址;入选影片方需于指定日期前 提供回寄地址,以方便电影周及时归还影片拷贝。
 - 7.2 未提出归还需求,组委会将暂留保存。

八、防盗版措施

根据国际电影制片人协会(FIAPF)防盗版条例,组委会将采取一切必要 措施,保护已交付电影周的影片的作者版权权益,对影片进行安全存储、定时



清点。除放映及选片之用外,影片严禁复制或外借。

九、规范与保障

- 1. 所有参加电影周的影片及其团队,须遵守本章程。
- 所有向电影周提交影片的制片方、发行方或其他相关人士务必保证其行为是 合法和被授权的。
- 3. 将影片提交至电影周时,申请人承诺并保证:

3.1 报名影片完全为原创,而非全部或部分抄袭他人,不含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内容,除非影片内非原创内容为公有内容或申请人已取得影片内非原创内容的所有人的同意、豁免、许可或其他形式的授权,或权益所有方放弃对申请人在影片中再制作或包含其所有的人物、形象、地点、物件、商标、录音、音乐创作或其他等行使其权利;
3.2 影片不得诽谤任何人,不得违反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任何人的权

利;

- 3.3 影片不得涉及任何诉讼,及任何可能导致诉讼的争议;
- 3.4 从影片提交至电影周起,未来均不会存在任何可能削弱或剥夺申请人将 影片提交至电影周的权利或资格的协议,及任何与本章程条款规定相冲 突的协议;
- 3.5 报名影片方不得损害电影周、电影周授权单位及个人、电影周继任人或 受让人及其高级职员、总监、普通职员、志愿工作者、经纪、代理、合 伙人及附属企业(以上统称为"被豁免人")的权益,不得因任何索 赔、起诉或其他诉讼行为造成任一被豁免人的经济损失,经济损失包括



被豁免人由于使用或展示申请人所提交影片,或被豁免人由于申请人同 意的其他协议,从而直接或间接产生的已支付的及可能支付的全部法律 服务费用;

3.6 豁免被豁免人在电影周持有影片期间,由于盗窃、未授权使用、复制影

片或任何侵犯电影版权的行为而产生的全部责任。

4. 电影周保留对本文条款的修改权及最终解释权。